

淇县自然资源局南水北调 防护林绿色防控项目

采购编号：淇财磋商采购-2025-24

采购合同

甲方（采购方）：淇县自然资源局

乙方（供货方）：河南广智农林生态有限公司

年 月 日

采购合同

甲方（采购方）：淇县自然资源局

乙方（供货方）：河南广智农林生态有限公司

根据 淇县自然资源局南水北调防护林绿色防控项目（采购编号：淇财磋商采购-2025-24）磋商结果，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的规定，经双方协商，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守信的原则，达成以下合同：

一、标的产品名称、规格型号、数量及金额：

序号	产品名称	品牌	规格型号	数量	单位	单价/元	合计/元
1	物联网性信息素诱捕器	广智牌	GZ-ER-WXY	177	台	4250	752250
2	绿盲蝽诱芯	中捷四方	10个/袋	177	枚	20	3540
3	美国白蛾的诱芯	中捷四方	10根/盒	177	枚	348	61596
合计：大写：捌拾壹万柒仟叁佰捌拾陆元整 小写：¥817386 元							

二、供货时间、地点、方式：

1、供货时间：合同签订并接到采购人供货通知后10日内到货并安装调试完毕；

2、供货地点：采购人指定地点；

3、供货方式及费用负担：乙方自行选择运输方式，费用乙方承担。

三、质量要求、技术标准：

1. 乙方提供的产品质量要求应参照国家质量标准，依据响应文件。
2. 质量要求：乙方保证提供的产品是全新的合格正品。
3. 质保期：2年。

四、验收及异议：

- 1、甲方验收，并根据实际验收情况向乙方签发验收报告；
- 2、甲方在验收中，如果有与合同规定不符的，应在三天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，不签发验收报告；并同时将该书面异议送达有关部门；甲方未按规定期限提出书面异议并且签发验收报告的，视为甲方放弃自己的权利。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异议后，应在3天内予以纠正，并对纠正情况以书面形式告知有关部门，否则视为无效。

五、付款方式：供货完毕，验收合格后，一次性付清合同约定的货款。

六、违约责任：

- 1、如果一方违约，违约方必须向守约方支付货款总额5%的违约金，违约方除应赔偿对方经济损失外，还应承担对方因索赔所支付的诉讼费、差旅费、律师服务费等相关费用。并赔偿守约方的其他损失。
- 2、其它应承担的违约责任，以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其它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为准，无相关规定的，双方协商解决。

七、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，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，在取得有关权威部门的证明以后，允许延期履行、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。

八、本合同如发生纠纷，甲乙双方协商解决，协商不成时，约定由淇县人民法院管辖。

九、本合同自签字之日起生效，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



合同。

十、合同如有未尽事宜，须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，做出补充约定，补充约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十一、本合同一式四份，甲方执三份、乙方执一份。

甲 方：淇县自然资源局

代表（签字）：

联系方式：

信用代码：

地址：

日期：2025 年 月 日

乙 方：河南广智农林生态有限公司

代表（签字）：李松坤

联系方式：13938685557

开户行：鹤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源分理处

账号：2240 1021 9000 0018 3

日期：2025 年 7 月 1 日